

陇县烟草专卖局

公 告

陇烟公〔2025〕第006号

2025年6月19日，我局在陕西省宝鸡市陇县陇州大道农产品外贸物流产业园顺丰速运（外贸物流园店）查获南京（炫赫门）4条，并依法予以先行登记保存。

请物主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到陇县烟草专卖局（地址：尚德路10-3号）联系人：王文峰联系电话：0917-4603742）接受调查处理。若逾期不来接受处理，我局将依据《烟草专卖行政处罚程序规定》第七十三条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依法对涉案烟草专卖品作出处理。

品种规格	单位	数量	品种规格	单位	数量
南京（炫赫门）	条	4			
共计：（品种）壹种			总计：（数量）肆条整		
备注					

特此公告。

